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、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根据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腾安基金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，腾安基金自 2024 年 11 月 18 日（含）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，同日起，中加基金在腾安基金参加费率优惠活动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销售基金产品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

自 2024 年 11 月 18 日（含）起，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业务，并在下述基金交易时间内办理基金的（认）申购、赎回、转换（如有）等业务。

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	开通定投
中加聚鑫纯债一年	A 类：004940 C 类：004941	/

注：上述申购/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、赎回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，有关基金开放申赎的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二、费率优惠活动

1、自 2024 年 11 月 18 日（含）起，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本公司旗下基金，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，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方式以腾安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。

2、自 2024 年 11 月 18 日（含）起，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适用基金转换业务，可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补差费率折扣优惠，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方式以腾安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。

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腾安基金销售的基金，则自该基金在腾安基金开放销售业务之日起，将同时参与腾安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，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腾安基金活动公告为准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

1、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017

网址：www.txfund.com

2、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0-95526

本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bobbns.com>

四、重要提示

1、具体（认）申购业务规则、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、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，请投资者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。

2、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，提前做好风险测评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18日